

证券代码：873966

证券简称：诺德电子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刘超、郑广州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提名李兴尧先生、郑广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提名刘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 27 日接到并通过李兴尧先生独立董事的辞职申请。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提名郑广州先生、刘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

郑广州先生，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天津市汽车研究所室主任；2002 年 1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副院长；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捷源绿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天津优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师兼部长；2019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0 月至今任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超先生，198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常州市武进区海外人才服务中心科员；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常州红土高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鹰潭红土优创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投资副总监；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唐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郑广州、刘超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郑广州	4	4	0	0	否	4
刘超	4	4	0	0	否	4

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郑广州、刘超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议案，独立、谨慎的行使表决权，并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我们深入了解公司相关事项，并结合我们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的决策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要求，一如既往的认真、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具建设性的建议，并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郑广州 刘超

2024 年 4 月 23 日